

瀚清华府建设项目（一期）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清远市首宏房地产有限公司根据《瀚清华府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和瀚清华府建设项目（一期）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瀚清华府建设项目由清远市首宏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选址位于清远市规划区 J8/J45 号区（东城莲塘村委二队清中实验中学北侧），中心地理位置为东经 113° 03' 58"，北纬 23° 43' 07"。项目总投资约 6.32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0 万元。项目规划占地面积为 140146.45 m²，总建筑面积为 696677.17 m²。项目由 30 栋住宅楼和 3 栋商业裙楼、1 栋商业楼组成。项目分四期建设，本次验收内容仅为瀚清华府建设项目一期建设部分。项目一期建设内容为如下：

表 1 一期建设内容一览

序号	项目名称	层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瀚清华府 2#、3#	32	1862.8	35585.1	商住楼
2	瀚清华府 4#	28	1061.34	15734.32	商住楼
3	瀚清华府 5#	2	1009.8	2019.6	商业、公寓
4	瀚清华府 6#	31	1119.09	17976.07	商住楼
5	瀚清华府 7#	32	1572.1	18989.08	商住楼
6	瀚清华府 8#、9#	32	1961.81	36793.5	商住楼
7	瀚清华府 10#、11#	32	1066.68	35900.33	商住楼
8	瀚清华府 29#	32	447.44	15355.66	商住楼
9	瀚清华府 30#	32	447.44	15355.66	商住楼
10	瀚清华府地下室之一	负一层	含发电机一套	40178.44	地下停车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年05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森海环保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和清远市环境工程设计研究所共同编制了《瀚清华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原清远市清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瀚清华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清城环〔2014〕14号）。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6.32亿元，其中环保投资1500万元。

（四）验收范围

瀚清华府2#、3#、4#、5#、6#、7#、8#、9#、10#、11#、29#、30#、地下室之一及备用发电机组（一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内容实际工程量与环评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内容。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施工期开挖工序、混凝土养护水、雨水冲刷水、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本次验收范围内的生活污水管网已与市政污水管网对接。

（二）废气

洒水抑尘、施工现场进出大门口设置洗车槽、围挡，施工场地土石方覆盖，加强管理等。

（三）噪声

采用低噪音设备和工艺代替高噪声设备与加工工艺；采用商品混凝土；严禁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2:00-次日7:00施工；加强管理。

（四）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已按照 2005 年建设部 139 号令《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以及《清远市市区建筑垃圾专业化密闭运输实施办法》相关要求，向城市市容卫生管理部门申报并妥善弃置消纳。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内容为房地产开发项目，污水已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末端污水处理厂已正常投运。

(1) 水污染影响调查：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对地表水的排放进行组织引流，设置简易初步沉淀池、含泥沙雨水、泥浆水处理后回用至工地，对周围水体影响不大。

(2) 大气污染影响调查：对施工场地进行遮挡、覆盖、洒水等封闭措施；使用商品混凝土，不设搅拌机；施工建筑均采用安全防尘网；没有在大风天气进行水泥、黄沙等的装卸；水泥等施工物料均贮存在工棚内，没有露天堆放；运输汽车做好遮盖措施，并及时对其进行冲洗；定时对路面进行洒水，粉尘得到有效控制，没有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3) 噪声污染影响调查：项目在临近敏感点的位置均设置隔声围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没有在午休（12 时至 14 时）和夜间（22 时至翌晨 7 时）进行大噪声作业；施工噪声源强及施工时间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验收期间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污染影响调查：大部分土方回填，少部分外运至需要用土单位，运载土方的车辆做好密封工作并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固体废弃物得到有效利用和处理，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期间落实了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污水管网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瀚清华府建设项目（一期）建设期间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提出的要求，符合验收条件。经验收工作组集体讨论后，一致同意和瀚清华府建设项目（一期）环境保护措施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清远市首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8日

